

证券代码：300035

证券简称：中科电气

公告编号：2025-031

湖南中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中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5 年 5 月 16 日召开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修订后的《公司章程》第九十九条规定“公司职工人数达到三百人以上时，董事会成员中应当有公司职工代表。董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16 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认真审议，一致同意选举王志勇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任期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现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及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情况，王志勇先生由原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职工代表董事变更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构成人员不变。

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附：王志勇先生简历

湖南中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五月十七日

附：

王志勇 男，汉族，1980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材料化学博士。2013年至2015年，在东莞新能源与宁德新能源任职研发经理，从事消费电子、动力及储能锂离子电池石墨负极研发工作；2016年，在华为技术有限公司任职主任工程师，开展硅基及其它新型负极材料开发工作；2017年至2019年，在湖南中科星城石墨有限公司任职研发总监，主导公司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研发；2020年至今，任公司新能源材料事业部副总经理、研究院院长；2023年7月起任公司董事。现任公司新能源材料事业部副总经理、研究院院长，职工代表董事。

王志勇先生持有公司100,0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01%，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列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况；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